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謝孟軒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and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07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090007152_Attach01.pdf、1090007152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感性啟蒙第三階段（北區）「媒·體·感」研習課程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1月22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900105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由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，本梯次研習課程規劃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金門縣、連江縣教師及行政人員參與，本市獲薦派名額8人，活動對象為教師與行政人員以各半比例分配：
 - (一)中小學教師（以非藝術領域教師優先）。
 - (二)行政人員，包含以下類別：
 - 1、候用校長。
 - 2、學校校長、主任及組長。



(三)請以參與過本案第一及第二階段之人員為優先派員對象。

三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09年3月11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華圓MCA創新研發中心703教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76號7樓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2月19日（星期三）前填寫google表單向本局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nwYZDaPJAj8teu8>)；教師請同時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776213。

四、請貴校薦派相關人員參加，並核予參加研習人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（差）假登記前往。

五、以上未盡事宜或交通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研習承辦人員劉馨茹助理，電話：02-2896-1000#3245；E-mail：aeconference.tnua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教育部函及研習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0/01/31
15:38:38
交 換 章